

# 资源工程学院

## 关于 2021 届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核相关事宜的公告

### 一、各专业毕业条件

**采矿工程专业：**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须按培养方案要求获得不低于 182.5 的总学分，且应获得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必修环节的 147 学分，不低于 35.5 的选修环节学分，选修学分中应包含不低于 10 个的通识拓展课程学分（通识拓展课程学分符合学校规定）。

**矿物加工工程专业：**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须按培养方案要求获得不低于 182 的总学分，且应获得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必修环节的 138.5 学分，不低于 43.5 的选修环节学分，选修学分中应包含不低于 10 个的通识拓展课程学分（通识拓展课程学分符合学校规定）。

**安全工程专业：**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须按培养方案要求获得不低于 183 学分的总学分，且应获得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必修环节的 143.5 学分，不低于 39.5 学分的选修环节学分，选修学分中应包含不低于 10 个的通识拓展课程学分（通识拓展课程学分符合学校规定）。

**2020 年延期毕业学生：** 获得延期毕业申请时未通过课程的相应学分。

### 二、授位条件

达到毕业条件的学生，需同时达到《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授予学士学位实施细则》所规定条款，方可取得学位证书。

若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未达到授位要求，或曾受过记过或留校察看处分的，如获有省级以上科技竞赛奖、科学技术创新成果、

文体单项奖，请将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办公室盖章认定级别后的证书复印件于**2021年5月31日（第14周周一）12:00**前提交至学院教学办公室，作为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定授位佐证材料。

### **三、延期毕业办理要求**

**（一）要求**详见《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（西建大〔2017〕180号）第五十六条、第五十七条。

**（二）2017级学生**可根据个人不及格课程及获得学分情况申请在校修读或离校自修。

1. 离校自修申请条件：

- ①不及格课程在2门次及以下；
- ②已获得通识拓展课程学分 $\geq 10$ ；
- ③实践类课程成绩全部合格。

2. 其他情况建议在校修读。

**（三）2020年延期毕业学生**若仍未达到毕业或授位条件，不得再次申请延期毕业。

#### **（四）申请时间**

**初审阶段：**未达到毕业要求应予结业的学生，可于**2021年5月10日（第11周周一）12:00**前向学院教学办公室提交《延期毕业申请表》，逾期未提交者按结业处理。

**终审阶段：**若因毕业实习或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不及格的学生，可于**2021年6月17日（第16周周四）12:00**前向学院教学办公室提交《延期毕业申请表》，逾期未提交者按结业处理。

资源工程学院

2021年4月20日